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1、分配基准：2025 年度

2、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合并报表 2025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971,508.97 元，提取盈余公积 7,657,640.96 元，分配股利 30,257,400.0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61,883,532.89 元。母公司报表 2025 年实现净利润 76,576,409.56 元，提取盈余公积 7,657,640.96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78,977,150.77 元。按照母公司报表与合并报表数据孰低原则，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61,883,532.89 元。

3、结合公司自身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综合考量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4,00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股数 2,284,000 股后的 201,716,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预计分配现金红利 40,343,2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具体利润分配总额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为准。

4、2025 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2025 年半年度未进行分配；如本议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 年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 40,343,200.00 元；2025 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

购事宜。因此，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 40,343,200.0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80.73%。

5、若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股份回购、再融资新增股份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则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 公司不存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0,343,200.00	30,257,400.00	45,386,1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971,508.97	59,132,077.92	96,651,427.8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61,883,532.8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78,977,150.7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15,986,7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8,585,004.9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15,986,700.0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 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等因素，兼顾公司持续发展的部分资金需求与股东综合回报，符

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有关规定，该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经营净现金流情况、经营发展与股东回报，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